

衡阳市白地市钢铁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拟处置的设备备件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天诚评报字[2018]4015号

以下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全文。

衡阳天诚资产评估事务所接受委托方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委托方委托评估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工作。本所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评估的资产实施了实地查勘、市场调查与询证,对委估资产在2018年6月12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摘要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衡阳市白地市钢铁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处置仓库库存设备备件一批。为此对纳入处置范围的资产进行评估,为委托方确定拟公开处置资产的挂牌底价提供参考。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在上述评估目的和背景下,衡阳市白地市钢铁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拟处置的设备备件进行评估。经现场勘查和委托人叙述,拟处置的设备备件属1997年公司停产前购进,由于放置时间长已锈蚀残缺,且原与之配套设备均淘汰、报废,这批备件只能作报废处置(拆零变现),其中废轧辊约35吨、废电机约12吨、其他各类备件折成废钢铁约75吨,分别存放在钢材仓库和设备仓库。经核实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以及评估列示的资产与经济行为确定的资产范围、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所约定的评估范围一致,详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三、评估价值类型:根据委托评估目的结合资产的实际状况,本次评估价值类型采用残余价值类型。

四、评估基准日:2018年6月12日。

五、评估方法：本次评估所选择并使用的方法是市场法。

六、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评估报告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一年，即从2018年6月12日起至2019年6月11日止的期限内有效。

七、评估结论：

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在评估前提和假设充分实现条件下，以2018年6月12日为基准日，委托方申报评估的设备备件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产类别	企业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废轧辊	-	56,070.00	按报废处置
2	报废电机	65,250.00	51,264.00	按报废处置
3	其他设备备件	103,350.00	92,115.00	按报废处置
合计（佰位取整）		168,600.00	199,400.00	

评估结果大写（佰位取整）：壹拾玖万玖仟肆佰元整。

八、特别事项说明

1、此次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以与委托方现场勘查确认并申报的资产项目为准，不包括表外其他资产项目。

2、此次评估对象为拟报废的设备备件，根据委托方申报的资料和现场勘查，基本不能按原用途续用需作报废处置（拆零变现），故本次评估采用的价值类型为残余价值类型；有关设备备件的重量属委托方提供并结合现场勘查估算所得，仅作估价参考，委托方实际处置时需以过磅重量为准。

.....

本评估报告使用者、潜在投资者、资产购买方应注意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九、报告提出日期：2018年6月19日。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